

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董事、行长辞职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公司董事、行长辞职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经核查，杨满平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行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等职务，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，杨满平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，其辞去董事、行长职务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和经营运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：张兵、杨钧辉、汪激清、王则斌、肖维红。

2020年5月11日